

证券代码：001283

证券简称：豪鹏科技

公告编号：2025-101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并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增加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97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1,10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 6 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0,000.00 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豪鹏转债”，债券代码“127101”。

2025 年 7 月 18 日至 2025 年 8 月 7 日，公司股票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即 65.29 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公司已触发“豪鹏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豪鹏转债”的议案》。截至 2025 年 9 月 8 日，“豪鹏转债”已全部赎回并摘牌，因“豪鹏转债”的债券持有人转股，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99,943,067 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610,011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9,943,067 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80,610,011 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99,943,067 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以上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需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经办人办理上述变更事宜，相关变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9 日